

乙、各基金業務計畫：

本市 110 年度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其綜計表，計有 21 個特種基金所編列之附屬單位預算，並按營業基金、作業基金、特別收入基金等 3 類，分類綜計彙編而成；至各附屬單位預算內之分預算，則以合併方式，併入所隸屬之附屬單位預算內（詳圖 1）。茲就以上各類基金業務計畫，分別說明如下：

壹、營業基金：

一、交通局主管

臺中捷運股份有限公司：

- (一)深耕本業、提升運量：推出「差異化行銷」與「常客回饋計畫」等策略，結合資訊科技，提供民眾便利服務，提升搭乘意願。
- (二)拓展附業、增加收入：依臺中市大眾捷運系統附屬事業經營管理辦法，打造台中捷運亮點品牌，陸續開發多元捷運商品，吸引軌道迷的黏著度，多角化經營相關附業，包括經營廣告出租、車站站體及列車廣告，停車場出租及機車停車場委外經營收取權利金、異業合作、物業管理等。

二、農業局主管

豐原農產品股份有限公司：

- (一)產業整體經營環境：發揮果菜批發市場集散、價格形成、行情報導、接受產銷班之銷售、建立分級包裝、引導市場產銷功能、配合拍賣及議價並行之交易方式，使產銷均獲得最大利益為營運目標。
- (二)配合政府政策辦理食物銀行，提供豐原區社區關懷協會。
- (三)公司主要營運項目之經營趨勢：做好產銷市場需求之調查，並辦理代收代付工作，建立公平交易平臺，保護生產者及服務大眾。